

有關粵港澳姊妹學校聯誼活動事宜

敬啟者：

為推動粵港澳文化交流，傳承中華優秀非物質文化遺產，學校安排學生參與由姊妹學校——深圳市羅湖小學所舉辦的陶塑藝術工作坊。透過是次學習活動，不但加強與姊妹學校的聯繫，還可讓學生了解陶塑藝術的歷史與創作技巧。活動詳情如下：

日期	2026年5月22日（星期五）
地點	深圳市羅湖小學
集合時間及地點	12:15 在學校活動室
解散時間及地點	約 18:30 在學校活動室
名額	約 20 位學生
對象	本校三至六年級的學生
活動概要	以陶塑藝術為主題，讓學生體驗陶塑手工製作，並在實踐中感受傳統陶塑技藝的獨特魅力，感受中華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深厚底蘊。
活動費用	全免
午膳安排	入選活動的學生於11:45進行午膳。
交通	乘坐港鐵前往（自備八達通）
服裝	整齊夏季校服
旅遊證件	香港身份證明文件、回鄉卡，或其他有效之旅遊證件。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參加此活動的同學 2026 年 5 月 22 日早上仍須回校上課。上課用品會暫存於學校，同學可攜帶一個輕便的背包作聯誼活動使用。 2. 如參加人數超出名額，校方會適時以抽籤形式決定入選名單。 3. 入選活動的學生名單將於 5 月 19 日在 e-Class 上公佈。 4. 在「傑出學生獎勵計劃 2025」中獲得 6000 或以上的獎學分或過往學校活動出席率高的學生，將有較大機會入選是次活動。 5. 成功入選活動的學生將被扣除 1000 獎學分。

家長如有任何疑問，可向本校梁詩雅主任查詢。

此致

三至六年級學生家長

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

校長



周劍豪

謹啟

荃灣商會學校通告 25-207/N06 回條<請交班主任轉梁詩雅主任>

有關粵港澳姊妹學校聯誼活動事宜

敬覆者：

本人 * 同意 敝子弟參加上述活動。

敝子弟回鄉卡/其他有效之旅遊證件號碼：_____及有效期限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上述活動。

家長意見（如有）：_____。

此覆

荃灣商會學校周劍豪校長

二零二六年____月____日 _____班學生_____（ ）家長簽署：_____

*請在方格內加'✓'表示意願。

